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2718
28 October 1986

CHINESE



第二七一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86年10月28日星期二，下午4点3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沙利先生

成员国：澳大利亚

保加利亚

中国

刚果

丹麦

法国

加纳

马达加斯加

泰国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美利坚合众国

委内瑞拉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伍尔科特先生

茨韦特科夫先生

李鹿野先生

加亚马先生

比尔林先生

德凯穆拉里亚先生

格贝霍先生

拉贝塔菲卡先生

甲盛实先生

艾莱恩先生

别洛诺戈夫先生

约翰·汤姆森爵士

沃尔特斯先生

阿吉拉尔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文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理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86-60936/A

下午 4 点 3 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代表 1986 年 10 月 17 日致安理会主席的信 (S/18415)

主席：根据关于该项目的前几次会议的决定，我请尼加拉瓜代表在安理会议席上就座；同时，我请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古巴、民主也门、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印度、伊拉克、墨西哥、秘鲁、西班牙、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南斯拉夫的代表在安理会议事厅一旁为其保留的座位上就座。

应主席的邀请，阿斯托加·加德亚夫人（尼加拉瓜）在安理会议席上就座；朱迪先生（阿尔及利亚）、德尔佩奇先生（阿根廷）、奥拉马斯·奥利瓦先生（古巴）、阿什塔勒先生（民主也门）、安德拉德先生（危地马拉）、马丁内斯·奥多涅斯先生（洪都拉斯）、加雷汗先生（印度）、基塔尼先生（伊拉克）、莫亚——帕伦西亚先生（墨西哥）、阿尔萨莫拉先生（秘鲁）、莫兰先生（西班牙）、阿塔西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佩伊奇先生（南斯拉夫）在安理会议事厅一旁为其保留的座位上就座。

主席：我想通知安理会各理事国，我收到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的一封信，他要求被邀请参加对安理会议程项目的讨论。依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的有关条款以及安理会临时议事规则第 37 条，请该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既然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拉贾伊——霍拉萨尼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安理会议事厅一旁为其保留的座位上就座。

主席：安全理事会现在恢复审议议程上的项目。

第一位发言的是西班牙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莫兰先生（西班牙）：主席先生，我首先想要指出，我国很满意地看到您来主持安理会的讨论并祝贺您所做的工作。

在以前的几次场合上，包括最近的一次，当这个联合国的主要机构开会讨论中美洲严重局势的各个方面时，我国代表团曾适当地表明了对此问题的立场，安理会现在已很熟悉这一立场了。西班牙在这里和其它论坛上一贯强调，我国完全支持孔塔多拉集团的活动与和平倡议。

在目前情况下，我国代表团希望提一个我国认为极其重要的问题。西班牙认为，遵守《宪章》和尊重国际法律秩序是国际社会所有成员关心的根本问题，对每个国家都有直接和密切的关系。

《旧金山宪章》的一个主要成就就是各国承诺放弃使用武力，并从此以后将其关系建立在国际法的原则和准则的基础之上，为了更好地适用宪章，国际法院便建立了。因此，一方面严格遵守《宪章》，另一方面严格遵守国际法院的判决成为目前的法律体系和各国间关系与共存的基石。在这次讨论的问题中，国际法的尊严和联合国完成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义务的能力都遭到损害。正是因为有必要维护联合国监督遵守《宪章》义务的能力，我国代表团将一如既往，要求在安理会发言。

显然，现在不是详细讨论国际法院是否有权受理一个案件从而对国际法院的权限作出假设性结论的时候。国际法院已经对这一问题作出判决，根据国际法院判决中提出的理由，并鉴于对这一冲突的双方都有约束力的国际法院规约第三十六条第六项的规定，关于法院有无管辖权的争端应由国际法院予以裁决，我国认为国际法院的裁决是正确的。

我现在不谈这一问题。众所周知，国际社会已经接受了放弃武力、和平共处、不干涉和不干预他国内政、尊重人权和所有人的基本自由等不容置疑的原则。

《宪章》原则和国际法院裁决中引用的习惯法准则对所有国家都具有充分的法律权威。此外，根据《规约》，在呼吁尊重这些原则时，裁决拥有最后裁决的一切力量。遵守裁决是最重要的政治责任，因为这涉及对当前国际法律秩序的基础的尊重。

在这次事件中，在这一与西班牙有着千丝万缕的充满长期问题的区域中，使孔塔多拉国家集团发起的和平进程能够通过对国际法的尊重的途径而获得益惠，而不是由于对判决产生疑问而使孔塔多拉和平进程一事无成。而接受和贯彻国际法院的判决都是我们大家宣布了的。

主席：我感谢西班牙代表的客气话。

加亚马先生（刚果）：主席先生，首先，我衷心地祝贺你从月初以来极为干练和有礼貌地主持了安理会的工作。贵国与我国同属不结盟运动，经常采取一致行动，捍卫共同的利益和理想。因此，我们当然很高兴看到你担任这一重要职务。

主席先生，你的前任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常驻代表别洛诺戈夫先生在完成上个月的任务时表现了巨大的天才和效率，我们非常感激他。

在谈到讨论中的问题之前，我希望安理会允许我对莫桑比克的马谢尔总统表示他当之无愧的敬意，他几天前在饱经困苦的南部非洲的一次空难中去世，这次空难的起因目前还未最后明确地确定。

马谢尔总统的葬礼今天在马普托举行。刚果人民共和国下半旗，并宣布全国致哀四天。

马谢尔的去世使莫桑比克失去了一位具有特殊崇高品质的领导人，一位杰出的政治战略家。对莫解阵线来说，他的去世使人们失去了一位出色地继承了爱德华·蒙德拉梅并领导了独立斗争的领导人。非洲和世界把他看作是与卡布拉尔、内图、卢蒙巴和纳赛尔等其他非洲伟人具有同样地位的英雄。

马谢尔去世的时候，反对不人道的种族隔离制度的斗争正处于一个转折点，但

正如刚果人民共和国总统、非洲统一组织现任主席恩格索总统在葬礼上指出：

“非洲正在组织起来以便接受马谢尔去世带来的挑战……非洲人民对他的最好敬意就是坚定地继续他为此献生的斗争。斗争将继续；我们必胜。”

我们极为关切中美洲所形成和不断发展的冲突，其后果甚至连挑起这场战争的人也无法予以充分衡量。我们将不详谈局势的成因，因为安理会已经不是第一次讨论这一问题了。第530（1983）和第562（1985）号决议雄辩地证明了安理会对这一问题的关切。

鉴于事态的发展，尼加拉瓜一再上诉安理会是不足为奇的。他们把问题提交给安全理事会或国际法院，这是依然相信法律高于武力、相信对话与和平解决争端的人们的胜利——换句话说在解决事关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问题中，他们已经利用了《联合国宪章》和国际规则所提供的各种方式。

因此，我们对尼加拉瓜外交部长米格尔·德斯科托·布鲁赫曼先生阁下星期一提出的事实情况，感到极大的兴趣。

特别是，我们认为，向针对尼加拉瓜的好战行为提供经常性的资助和鼓励是一个危险的例子，我国不能赞成。

而且，使我们继续感到惊讶不已的是那些打着捍卫和平、区域安全和全美洲人民利益、特别是中美洲人民利益的空洞幌子，干着日益加剧煽动战争，加剧中美洲紧张局势的人们的固执与狡猾。

历史上有无数类似的情况，有人把侵略乔装打扮成自卫，犯下可耻的罪行，将全体人民推向灾难的深渊。我们显然不希望中美洲遭到这样的命运。

较好的办法不是把新的强权统治强加在这一地区各国人民的头上，进而为侵犯其他国家的独立和主权的行為提供借口，践踏不干涉他国内政的原则，而是运用社

会一经济合作的机器，促进相互信任的气氛，没有这种气氛，次要的问题就永远会阻挠真正的问题及其根源的解决。

国家与国际法院时而出现的复杂关系可以提供进行冗长争论的材料。然而，这些关系并不是从抽象中产生的。国家是国际法院不容置疑的参加者。致使国家对国际法院的权力提供质疑的情况，在目前这一案件中，只能使人们怀疑华盛顿在马那瓜问题上的真实用意。

公开向反政府势力和反桑地诺雇佣军提供援助，唯一目的就是推翻在意识形态上不合自己口味的马那瓜政府，这种行为至少也是对和平与安全十分有害，并具有很大的危险性。

我国代表团重申，华盛顿和马那瓜之间的任何争端都应通过对话谈判解决，我们敦促双方为此目的进行接触。

我们不能声称不存在和平解决的途径。孔塔多拉集团及其支持小组一再表示它们愿意帮助，并提出了一整套的程序。我们相信，这些意见如能采纳，足以产生甚至使最苛刻的政治道德主义者满意的结果。

而且，我们有所不安地看到，拉丁美洲和它的超级大国的邻国之间相互不能理解的鸿沟日益扩大，因为这个超级大国对自己邻国的感情似乎漠不关心，只想把它们当作微不足道的小伙计。

今年7月，安理会未能就国际法院6月27日关于在尼加拉瓜境内、反对尼加拉瓜的军事和准军事活动的裁决意见作出一项协商一致的决议。

我们希望，这次安理会能够通过某些内容，我们认为，这些内容容易获得普遍赞同，以便根据国际法规则和惯例，保持和平的机会，维护《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院法规》充分的象征性价值，《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院法规》在当今世界

依然代表着这种价值。

主席：我感谢刚果代表对所说的客气话。

名单上下一位发言的是洪都拉斯代表。 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马丁内斯·奥多涅斯先生（洪都拉斯）：主席先生，在你干练地主持下的这场安理会辩论，是尼加拉瓜代表团根据《宪章》第94条要求进行，“讨论拒不执行国际法院1986年7月27日关于‘尼加拉瓜境内、反对尼加拉瓜的军事和准军事活动’的裁决意见的问题”。

安理会成员都知道，这一问题同洪都拉斯所属的中美洲地区不幸存在的严重局势有着密切的关系。 因此，安理会根据尼加拉瓜的要求而作出的任何决定都必然会对这场危机产生影响。

鉴于这一原因，我国外交部指示我们参加这次辩论，以请安理会成员和国际社会注意，桑地诺政府提出讨论这一问题，只是为了自己的政治目的而利用安理会和联合国系统的最高司法机构，达到明显的宣传目的，损害国际法院的威望与尊严。

尼加拉瓜政府在这一问题上为了自己的目的利用国际法院的企图并不是一个孤事件。 尼加拉瓜政府曾经怀着同样的目的向国际法院这一崇高、庄严的法庭起诉洪都拉斯和哥斯达黎加，声称这两个国家参加尼加拉瓜境内某些行动，而这些行动事实上是尼加拉瓜人因为尼加拉瓜政权采取的政策而在尼加拉瓜领土上发起的。反叛组织的出现反映了尼加拉瓜政权的政策在国内引起了人民的不满。

尼加拉瓜政府向国际法院提出了一个涉及我国的上诉，这特别清楚地暴露这一政府的宣传目的，尽管它完全清楚，我国在1986年5月22日发表声明时，完全不知道尼加拉瓜正在策划这一行动，而国际法院完全无权解决这一案件。 这一保留意见已交给秘书长，国际法院致大会的备忘录中也提及了这一情况。

我国政府不仅不赞成某一个国家——无论是哪一个国家——把国际法院用于宣传目的；而且在尼加拉瓜的具体案例中，我们还要谴责这种态度，因为它反映出那个国家的政府正在为中美洲和平进程设置进一步障碍。

安理会各成员不可能不注意到，中美洲所有国家的政府和人民都自然地对孔塔多拉和平与安全的进程抱有希望，这是出于兄弟般的关注，同时也得到了那些历史上就是我们传统兄弟的各国政府的充分国际性支持。正是这一事实，使得桑地诺政府的活动更应当受到谴责，因为这个政府和中美洲各国政府一样，有责任在孔塔多拉进程中的文明对话的范畴内，保留我们的分歧，因为这种做法为解决这一问题提供了现实的前景。桑地诺政府通过诉诸于其他机构的做法，正在阻碍这一进程，它们纯粹出于宣传的目的，已经走得如此之远，甚至发展到不尊重世界上最高法院的地步。

洪都拉斯共和国外交部长卡洛斯·洛佩斯·孔特雷拉斯在大会本届会议发言中提及议程这一项目时提出。

“然而，我们必须消除妨碍外交活动顺利进行的障碍；尼加拉瓜继续不妥当地利用国际最高司法机构，嘲弄孔塔多拉集团的努力以及中美洲危机政治解决的前景的作法与这种外交活动是相互矛盾的……

“洪都拉斯出于高度的责任感，指定代表出席法庭。但是，我国政府要强调指出，尼加拉瓜政府所控诉的局势的真正根源可能在于尼加拉瓜内部的政治演变。”(A/41/PV. 28, 英文本P.37)

安理会各成员可以从我们在安理会所谈到的内容做出自己判断，我们并没有出于任何别的动机，我们的愿望只是要提请安理会各成员注意这样一个事实：桑地诺政府通过破坏中美洲的重要和平进程的行动，象它试图利用国际法院那样正在利用安理会，来制造一种并不反映本国人民所经历的种种事实的形象，而该国的人民在很大程度上已经宣称他们反对这个政府。我国政府认为，安理会应制止这种活动。

主席：我感谢洪都拉斯代表对我所讲的美言。

下一个发言人是危地马拉的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会议桌就座并发言。

安德拉德先生（危地马拉）：主席先生，在开始讲话的时候，我要预祝你在任职期间工作顺利。我要表达危地马拉代表团对给予我们在安理会就中美洲危机问题发言的机会的赞许之情，这个问题是我们特别感到关注的问题。

危地马拉和中美洲的其他国家一样，该地区出现的任何问题都会对我们产生影响。这种情况不仅是因为我们之间存在的传统联系，而且也是由于我们不能、也绝不应该逃避我们对这场近年来出现而且是每况愈下的严重危机所负有的责任。

尽管历史上发生了许多兴盛衰替的变化，但中美洲始终是一个整体，我们十分了解我们团结的意义以及所有领域中同舟共济的迫切必要性。危地马拉把我们与中美洲其他国的团结和合作看作是我们的行为准则。

危地马拉的外交政策是适应实施得到普遍承认的指导国际社会的原则和准则的。在这方面，我们要表示对《联合国宪章》的支持，因为它明确规定了确保各国之间和谐一致的和平与共处的方法和讲坛，这一点是本组织的首要宗旨之一。

为了促进履行《宪章》的各项原则，至关重要的是，各国不仅应具有良好的诚意，而且应明确地表现出它们的政治意愿，并应遵守联合国机构的各项决议和决定。

对此我们不能采取其他的立场，因为一旦出现了相反的情况，其结果必然会产生天下大乱和无政府状态，这样我们就会挑起诉诸武力的局面，而这种局面则只能确立一种消极的法治。中美洲问题是非常复杂的，因此我们必须根据它的许多结果来加以研究和解决。我们都十分了解，其中存在着各种各样的困难，部分解决或强调问题的某些方面，都会妨碍问题的最终解决。

危地马拉要求进行对话和外交政治谈判，为全面解决这一问题达成协议。我们反对进行任何实际活动，我们认为，出现任何普遍化的军事对峙都是极端危险的，这种局势都会造成灾难性的和无法预见的后果。

危地马拉将继续采取积极中立的立场，因为它认为这是危地马拉能够对恢复和平、和解以及建立有助于中美洲各国人民实现一体化和发展的气氛做出贡献的最好方法。这一中立立场是符合我们的传统看法的，根据这一看法，我们不参与可能出现的任何摩擦或对峙行动，因为我们不能支持一方而同时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我们坚持一种平衡的和等距离的立场，我们努力提供可以用来寻找或促进谅解的替换性办法。换而言之，我们不试图保持一种不参与活动的消极态度；与此恰恰大相径庭，我们完全有义务支持任何可能导致减少紧张局势和实现持久和平的活动。

自从比尼西奥·塞雷索担任共和国总统职务以来，危地马拉已经提出了各种倡议，其目的在于为实际解决我们这一个区域的问题寻找解决办法。我们开始提出了有关建立一个中美洲议会的建议，它将作为讨论中美洲特殊问题的适宜的讲坛，它将能够制定促进本地区一体化以及各国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种建议。

危地马拉民主政府的倡议得到中美洲各国政府的积极响应，他们都在最高级别上建立了一个委员会，其任务是研究该建议，并在今后数月里向各自的总统报告工作。今年五月在危地马拉的埃斯基普拉斯别墅举行的我们各国总统的会议强调了这一积极态度的重要意义。毫无疑问，各国首脑举行的这次历史性会议使该地区的局势得到直率和客观的审议，并促进了个人之间的接触，从而使消除误解和在各种分歧间达成妥协成为可能。

五国总统重申了各自政府的政治意愿，即把孔塔多拉集团四年来一直倡导的谈判进程继续下去。他们再次表示承认哥伦比亚、墨西哥、委内瑞拉和巴拿马所进行的创造性的调解工作，这一工作又由于支持集团的努力而得到加强。

应当指出，由于孔塔多拉的努力，中美洲国家协商一致地通过了一项目标文件，它为找到政治、安全、经济和社会方面问题的永久解决办法规定了指导方针。毫

无疑问，孔塔多拉集团和支持集团的努力都已取得成果。我们必须承认它们所提建议的明确的积极性和客观性。这一真正的拉丁美洲和平建议也理应得到了国际社会的支持和承认。危地马拉愿借此机会再次强调，它无条件地支持这些斡旋努力。比尼西奥·塞雷索总统对最近几月里调解进程中出现的僵局感到关切，因此决定派我国外长和副外长一起出访中美洲各国，探索恢复磋商和谈判的可能性，以便可以继续谋求通过《和平与合作文件》达成协议。这一文件现已交给我们审议。上述危地马拉官员们目前正在为此目的而访问中美洲国家。因此，危地马拉愿意再次强调，必须维持敞开对话，促进持久和顺利的思想交流，以便我们达成广泛的谅解。最重要的是，我们需要中美洲各国政府和那些在该地区有着合法利益的其它国家的政治意志。鉴于目前的形势，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必须保持灵活和实事求是的态度。应提请注意的是，为了取得成功，任何谈判都要求双方做出让步，而且我们都必须乐意在不危害自己主权的情况下为取得持久成果而做出某些牺牲。

如果我们确信我们能够在区域一级达成谅解，我们还应愿意鼓励和加强我们各国内部和解的进程。这就意味着通过自由选举确定民主政府，同所有有代表性的派别进行对话和同人民进行真正的磋商。它还意味着多元制、尊重人权和个人的基本自由，因为当我们宣布尊重诸如不干涉别国内部事务和各民族有权自决等国际法的基本原则时，我们还必须注意到，各国人民只有在能够不受任何限制地自由表达自己的思想时，才谈得上决定自己的前途。

除了花言巧语和煽动蛊惑之外，我们中美洲人还必须表明：为了恢复和平和确保我们各国人民的美好未来，我们愿意采取任何形势要求我们采取的各项措施。我们必须同时并进，并顾及到谈判、安全、政治、经济和社会考虑因素的各个方面。危地马拉再次表示，愿为找到中美洲问题的和平解决办法而竭尽一切努力。我们很留心还存在着直接或间接地阻挠我们任务的一系列外来因素。忽视这些因素的存

在就等于欺骗我们自己，但我们也必须确保：最后的决定权仅仅属于我们中美洲人所有。靠维持和平、加强民主、鼓励发展和永远凭正义和公道行事，我们就会找到我们的未来。

主席：我感谢危地马拉代表对我所说的客气话。

下一个发言者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现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阿塔西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主席先生，首先我谨向你——兄弟的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代表，表示我最诚挚的祝贺，祝贺你主持本月安理会的工作。你的才能和智慧将毫无疑问地可以使你把本安理会的工作推向一个理想的高度。我还要向别洛诺戈夫大使表示谢意，我国代表团极其赞赏他在主持上月安理会工作时表现出的卓越才能。

安理会今天开会是在审议尼加拉瓜政府对美国的指控和它要求美国政府遵守今年6月国际法院所作判决的问题。诚然，今天的这项指控是尼加拉瓜政府对美国提出的，但是他的指控实际上并不仅仅局限于美国和尼加拉瓜之间的冲突。事实上，这一指控涉及到会员国有义务遵守最高国际司法机构——即国际法院的裁决的问题。

我们已经听取了尼加拉瓜外交部长在本安理会的发言。这一讲话非常明确。他在讲话中要求安理会成员国遵循自己的责任，并要求美国执行国际法院的判决。

我们要强调尊重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不干涉它国内政的原则，即《联合国宪章》所载的各项原则。此外，任何国家都有权选择自己的社会经济制度。美国对尼加拉瓜采取的行径受到国际法院判决书的谴责，此外其它诸如支持雇佣军并向它们提供武器和资金的措施都是威胁尼加拉瓜和平与安全的行径，应当受到谴责。尼加拉瓜在和平中生存和不受任何外来干涉的权利是一项得到《联合国宪章》、国际法原则以及所有国际法和惯例保障的合法权利。说什么尼加拉瓜正在威胁美国，或对美国构成威胁是完全没有根据的。这仅仅是一个借口，为自己威胁使用武力和最终实际上使用武力进行辩护。美国政府在安理会提出的自卫的论点是站不住脚的，而且是谁也不会相信的。这些论调和理由已经完全成为美国一贯提出的借

口的组成部分，用来掩盖这样的事实：美国不满意所有奉行独立政策并确切表明反对外来干涉的国家。

1986年9月在哈拉里举行的不结盟国家第八届首脑会议在其主要宣言的第229和第230段中重申，不结盟国家促请美国执行1986年6月27日国际法院发出的判决书，特别是该法院得出的各项结论，即美国对尼加拉瓜采取了有预谋的侵略行动、违反了国际法，美国有义务立即停止这种行径。

宣言还表示支持孔塔多拉集团为争取谈判解决中美洲危机所作出的外交努力。

我们已经多少次听到尼加拉瓜代表在安全理事会会议上的发言中表明愿意在不受任何外来干涉的情况下和平解决中美洲问题了呢？在尼加拉瓜代表已经多少次表示准备同美国进行对话，以便为世界上这一区域的持久和稳定和平奠定牢固基础了呢？令人遗憾的是，另一方继续推行自己的政策，企图破坏任何旨在谈判解决中美洲危机的努力。这项政策也同样是对所有作出真正的政治主动行动旨在解决中美洲问题的努力的一个打击。我国认为，孔塔多拉集团正在为争取解决中美洲问题而作出的努力是至关重要的。双方应当尽快恢复对话，以便能够在这个国家恢复稳定。

我们也认为，这些是导致和平解决中美洲局势的极为重要的步骤。《宪章》第九十四条的条文是明确的。当一个会员国拒不执行国际法院判决书的时候，可以向安全理事会申诉。因此，安理会应当决定采取什么步骤来保证法院判决书得以执行。

我们敦促安理会成员充分履行自己的职责，以便保护国际法律制度，并且迫使美国执行国际法院发出的判决书。

主席：我感谢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对我所说的客气话。

我名单上下一位发言者是民主也门代表。我现在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阿什塔勒先生（民主也门）：主席先生，我们特别高兴看到你主持安全理事会的审议工作。这是因为你代表着一个同我们维持紧密关系的兄弟国家。实际上，

你在我们认识你的这一阶段所表现出来的杰出才干确实地证明，自从你担任安理会主席以来，你已经表明你对于委托给你的职责是当之无愧的。

我们也要借此机会感谢苏联的别洛诺戈夫大使阁下上个月以杰出的才干和能力主持了安全理事会的工作。这证明了他 在外交领域的丰富经验。

在不到三个月的时间里，安全理事会再一次审议尼加拉瓜政府对美国政府的一系列侵略和威胁行径提出的新的指控。几天前，我们听取了尼加拉瓜外交部长阁下的发言，他明确地指出了尼加拉瓜政府面临这些侵略行径所造成的危险局势。他表明他的政府正在继续作出努力，争取根据联合国的原则以和平方式解决冲突。这些努力无疑提高了联合国的信誉，特别是作为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国际工具的安全理事会的信誉。

这些侵略行径广泛地受到了参加目前讨论的国家和其它国家的谴责。这是因为美国政府没有对国际法院的判决书作出积极的反应。相反，美国政府不断加紧对尼加拉瓜内部事务的干涉，主要表现在支持反政府军，并且扩大自己的活动，企图推翻尼加拉瓜的政治制度。这种行径违反了《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原则，并且阻碍了孔塔多拉集团及其支持集团为在中美洲建立和平与稳定而作出的努力。

尼加拉瓜提出的要求表明，我们有责任寻求制止尼加拉瓜所面临的这种侵略行径和威胁。重要的是认识到可以概括如下的某些事实：

第一，尼加拉瓜是一个小国，是联合国的一个会员国。尼加拉瓜向国际法院提出了对美利坚合众国的指控，国际法院是国际社会设立的，其目的是根据国际法解决提交给它的各种争端。这样做符合《联合国宪章》有关和平解决冲突的第六章，而且也符合《国际法院规约》的其它有关规定。

第二，国际法院作出了一项决定，认定美利坚合众国违反了自己根据国际法承担的有关不干涉它国内政、不使用武力、不侵犯国家主权以及不阻碍海上和平海上通航的义务。

法院认为，美国通过训练、武装和资助雇佣军是在尼加拉瓜进行侵略，违反国际法原则。

第三，关于国际法院的判决，特别是关于保证适当条件的判决，美国所持的消极立场同中美洲的立场完全相反。美国还阻挠得到国际支持的孔塔多拉集团的努力，使中美洲的所有问题和冲突都无法得到和平与全面的政治解决。

第四，根据《联合国宪章》，安全理事会对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特殊的责任。作为安理会的常任理事国，美国一再拒绝国际法院的裁决，拒绝加入关于有必要和平解决中美洲问题的国际一致意见。相反，它诉诸武力并以武力威胁，继续干涉尼加拉瓜的内政。

民主也门再次谴责侵犯尼加拉瓜主权和独立、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侵略性的政治行为。民主也门呼吁安全理事会再次声援尼加拉瓜政府和人民，使美国接受国际法院的判决，以避免中美洲局势的恶化，使该地区各国人民有可能在和平与稳定中生活。

呼吁美国尊重国际法院的判决，结束它危及尼加拉瓜领土的和平与安全的计划，这是国际社会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愿望，这将有助于在中美洲建立和平与安全的努力。

威胁使用武力以及干涉他国内政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并可能带来有违我们愿望的后果。

主席：我感谢民主也门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

下一位发言的人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拉贾伊—霍拉萨尼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阁下，我们处在这个月的尾声，因此，您作为安理会主席的任期也即将结束。我认为，您极为有效和干练地——的确，驾轻就熟地主持了安理会会务。我说过，尽管这个月已近尾声，您的任期也即将结束，但由于这是我本月第一次在安理会发言，我仍要祝贺您担任主席以及您将留下的成功的记录。

我还要诚挚地赞扬和赞赏您的前任，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别洛诺戈夫

大使，他十分令人赞赏地主持了安理会上月的工作。

41年前起草了《联合国宪章》之后，不管是积极参与联合国早期筹备阶段的先驱，还是焦虑地等待着奇迹出现的人——所有签署《宪章》的人都确信，只有当法治在整个国际关系中占主流的时候，对会员国所许诺的幸福、安宁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才能出现。对于签署国来说，《联合国宪章》是指导国际关系的有条不紊格局的法律基础。在没有国际法的执法机构的情况下，显然，对联合国的尊重和联合国的信誉取决于会员国的诚意、善意和真正的道义承诺，或者，更明确地说，取决于会员国在多大程度上排除狭隘的浅见，并赞同一个得到普遍尊重和起作用的国际体制。

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对于联合国作用的态度具有重大的意义。尊重国际法，特别是尊重国际法院的判决是至关重要的。但是，令人遗憾的是，美国政府是违反国际法以及国际法院判决的最好例证，美国政府一再违反《联合国宪章》的原则，例如不侵犯、不干涉和不使用武力的原则。反对尼加拉瓜的公开和秘密的活动不过是美国政府违反国际法的许多事例中的一个。中央情报局的特务遍地皆是，当非法干涉他国的特务被俘时，美国毫不感到窘迫。

因此，这里的基本问题不是向海牙国际法院或是向安理会提出控诉美国政府的案件：基本问题是，有鉴于美国的这种态度，国际法院或联合国究竟是不是还真正有什么前途？

《联合国宪章》的签署国加入联合国是因为它们真心诚意地尊重国际和平，所有国家都满意地了解：联合国在所有会员国的合作下将能有效地工作。它们希望，正如《宪章》所设想的那样，侵略将被制止而不是得到非正义的宽恕；不是有选择地，而是不偏不倚和全面地执行《宪章》的原则和其他国际法文书，并且不会用之来保护某些肤浅的利益。

他们期望安全理事会发挥正当和连贯的功能，保卫遭受战争侵略的受害者，而不是保护侵略者罪犯。制定《宪章》是为了使奋起反击的受害国摆脱为收回其权利而牺牲生命和财产的负担。

总有一天，美好与和平将最终战胜奸诈、丑恶和混乱。阅读了所谓的“安全理事会”的记录之后，下一代人将会发现今天被忽视、埋没、甚至被精心巧妙地隐藏在傲慢和自欺欺人的假面具背后的那些事实。

我们认为，目前美国的作为和态度开创了一个十分有害的先例，这种先例进一步损害了联合国组织。因此，不仅为了尼加拉瓜，而且更重要的是为了原则，必须坚定地反对美国目前的政策。我们认为，安理会的某些成员必须最后作出挽救联合国组织使其不致成为某些不负责任的成员手中的玩具这一选择。

至于美国官员，他们必须记住，联合国组织的生存取决于那些为抑制和制止美国目前的政策和作法进行斗争的国家所作的真诚的努力，而不是美国政府的自私自利和不负责任的行动。这一点必须使美国官员相信，他们是站在错误的一边，他们除了检查其政策并改弦易张以外，别无他择。

至于他们与邻国之间的分歧，他们必须记住，世界各国都在对它们自以为正确的东西进行试验。进行试验的人在自己身上搞试验，而试验的成果却属于整个人类大家庭。因此，美国必须给尼加拉瓜人民一个机会，让他们选择自己喜欢的制度并自己在自己国家搞试验、这是每一个国家的权利。让他们行使其基本的主权和自决的权利。让他们试着用自己找到的解决方法解决自己的问题。他们了解强加在他们的某些邻国头上的美国民主。他们也了解索摩查政权的有利条件和不利条件。因此，他们下决心行使并试验他们自己找到的民主，而不一定是美式民主。让他们把试验进行到底，并用他们以自己的努力和牺牲换来的成果丰富我们的集体经验。

因此，我们敦促美国政府和平地，建设性地消除与该地区国家之间的分歧。我们敦促美国承认尼加拉瓜人民在不受任何外来胁迫的情况下自由地选择其政府体制的权利。

今天，摆在安理会面前的问题是一个简单的问题。但是，安理会将作出的决定

对整个联合国组织来说是一个十分重要的决定。我国代表团一直注视着有关提出的这一决议草案的磋商和谈判。我们痛心地知道，仅仅因为受害国家对手是一个傲慢的大国和安理会的常任理事国，它们被迫作出让步。我们最近庆祝了联合国成立40周年，现正在大会上空谈国际和平年。整个联合国组织和其158个合法的会员国正等着看安全理事会将如何对待国际法院。国际社会应当谴责安理会的某个常任理事国对其邻国采取的非法行动及不负责任的作法和政策。安理会的决定将很快表明，其目前的成员是要摧毁联合国，还是振兴、恢复和加强联合国。安理会的成员们、这一选择要由你们做出。请开始选择吧。

主席：我感谢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

在安理会成员面前的是刚果、加纳、马达加斯加、特里尼达和多巴哥以及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所提交的决议草案（S/18428）。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已准备好，可以就这一决议草案进行表决。

汤姆森爵士（联合王国）：我希望提一个我国代表团认为是十分重要的程序性问题。我们已准备好可以参加投票，但是我必须说明，这份文件是安理会今天下午开会时才以临时文件的形式散发的。

我们的临时议事规则并没有确切规定文件散发和投票之间的关系，但是安理会的习惯做法是，出于礼貌的原因，在文件散发和投票之间适当地留出一段时间，通常是24小时左右。我认为这是一个好的作法。不能认为这种做法是一成不变的，因为经常可能出现紧急的情况，要求我们尽快进行投票，但是我不愿意人们认为我们逐渐放弃了通常的做法而采纳了另一种做法，而后者可能会导致一些不便之处，有时甚至会造成不必要的分歧。

正如我所说的，我已准备好可以在今天下午进行投票，因为已进行了大量的磋商，而且现在我第一次阅读这份临时文本时，我发现它与我以前所看到的文本是一致的。但是在原则上，我仍希望我们一般还是应在文件散发和投票之间留出较长的时间。

主席：除非我听到任何反对意见，我现在将把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了。

我首先将请那些希望在表决前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国发言。

甲盛实先生（泰国）：我国代表团已在大会上对莫桑比克人民共和国总统萨莫拉·莫伊塞斯·马谢尔及其同僚的不幸逝世向莫桑比克政府和人民及遇难者家属表达了泰国的深切悼念，我愿在安理会上加以重申。

另外，关于最近在萨尔瓦多发生的地震，我国代表团愿在安理会上重申泰国对受害的中美洲政府和国家的同情。

在7月份安理会讨论该问题的会议上，我国代表团重申，泰国在其与其他国家关系行为中，坚持《宪章》的规定和国际法的规则。 另外，我们坚信和平解决争端和不干涉别国内政的原则。 关于中美洲局势问题，我国代表团愿重申，我们认为该地区国家应避免对一个邻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进行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 在这方面，孔塔多拉和平努力应得到所有国家的充分支持。 所有国家都有权在无外来干涉的情况下选择自己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

在《宪章》第94条第1项中规定，联合国会员国“为任何案件之当事国者”庄严承诺遵行国际法院之判决。

尽管美国采取的立场是，国际法院无任何权限或管辖权，但事实是在法院的决定中，美国被认为是有关案件之当事国。

《宪章》第94条第2项指出：

“遇有一造不履行依法院判决应负之义务时，他造得向于安全理事会申诉。”

尼加拉瓜依据该项要求安理会召开本次会议。 然而，安理会在开会时并不依照事实承认当事国确实未能履行根据这次作出的判决“应负之义务”。

另外，安理会面临着第94条第2项中的一个明显难题，即安理会只要认为当事国未能履行依照法院判决——决定本质是法律性的——的义务，就可根据这条规

定做出建议或决定采取措施。这大概是为什么该条迄今为止从未得到引用的原因之一。

安理会首先应以实际手段协助实现和平解决问题的进程，并考虑到这会对中美洲所有国家和平与安全产生的影响。1986年6月27日的判决可成为一个中心支柱，但不必是支持安理会可能采取的行动所需的唯一支柱。有一些法律原则，特别是不干涉的原则，不管法院是否作过任何说明，都是得到普遍承认的和有效的。确实，法院承认这些原则是习惯国际法。在此阶段，我国代表团认为，安理会努力以实际措施支持孔塔多拉集团和利马支援集团是更具有建设性的，上述集团并未放弃其和平倡议，中美洲国家也未放弃其努力。因此，即使不依据第94条，安理会仍能在现阶段起到有益的作用。相反，在现阶段过于依靠第94条将会产生相反的效果。

安理会在加强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时，应寻找实际措施以取得所希望的效果，特别是在这种事实面前，即最近在类似的议题上未能通过一项决议草案。

我国代表团尽管理解某些国家产生无所作为的感觉，但还是愿看到安理会与该地区成员、孔塔多拉国家及其支援集团紧密合作，以帮助恢复中美洲地区的和平与和谐。

综上所述，我国代表团感到，S/18428号文件中以第94条为基础的决议草案，给安理会带来未解决的难题，我们认为本来可要求安理会采取更恰当的行动来实现和平解决，以结束中美洲危险的政治冲突和军事对抗。因此，我国代表团将很遗憾地对该决议草案投弃权票。

沃尔特斯先生（美利坚合众国）：美国将基本根据其在7月对关于同一议题的决议草案投反对票的同样原因，对目前这一决议草案投反对票。该决议草案将不会在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范围内对中美洲局势的和平与公正解决作出贡献。

我们听到这里的一些自己不接受国际法院强制性管辖权的国家，谴责美国不接受连他们自己也不接受的东西。

在这里最关紧要的并非是简单的法律问题，尽管尼加拉瓜竭力装出另外一种样子。我们不能以躲在国际法院的判决的背后而绕过中美洲的现实局势，更不用说法院既无管辖权也无权限来作出这样的判决。它不足以象有些人所做的那样宣布，法院本应有此管辖权，因为其法规第36条说法院可裁决与此管辖权有关的争端。

但任何法院，即使是国际法院都没有法律权力在没有管辖依据的地方行使管辖权。《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院规约的语言和历史，以及国际法院、本安理会和各会员国对这些文件的一贯解释都清楚地表明，国际法院声称尼加拉瓜一案属于其管辖范围和权限之内，从法律上讲和从事实上讲都是站不住脚的。美国在这一案件的前期所作的同样内容的申辩完全是众所周知的事，在这里无须重复。我们只是要说，安理会若通过无视尼加拉瓜在安理会上所述立场的这些致命缺陷的决议，将无益于中美洲的和平事业。

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未把注意力集中在冲突的真正问题。如我以前所说的那样，美国准备支持一项真正能为中美洲和平作出贡献的决议。但是，现在的这个决议却不是这样。决议草案没有注意到尼加拉瓜本身对这一动荡地区目前局势应负的责任。相反，它在支持国际法院6月27日裁决的伪装下，试图片面地描述中美洲局势。它试图造成一个假象，好象中美洲的局势就只是尼加拉瓜和美国之间的一场冲突。我国政府、中美洲人民和桑地诺分子都知道，情况并非如此。桑地诺政府要对这场危机负责。它发动了一场与自己人民的冲突，背叛了人民的革命。它发动了与邻国政府的冲突，试图颠覆它们。

我过去在安理会的发言中，详述了桑地诺分子如何背叛了尼加拉瓜革命和压迫尼加拉瓜人民。但是，有一个关键问题值得强调。孔塔多拉目标文件中至关重要的两点是民族和解和民主化。桑地诺分子在1983年9月签署目标文件的时候，原则上同意接受这两个目标。但是至今三年多时间中，他们顽固拒绝了与反对派进行可能导致真正民族和解和民主化的对话。

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尼加拉瓜联合反对派在10月23日重申支持六个反对党1月30日提出的，旨在停止敌对行动、实行大赦、结束紧急状态、制定新的选举法，从而进行大选的建议。作为其诚意的表现，尼加拉瓜联合反对派的武装力量响应了教皇保罗二世要求把10月27日作为和平祈祷日的历史性呼吁，再次试图创造有利于民族和解的适当气氛。

口径达152毫米的车拖火炮，所以他们建议只限制口径大于160毫米的自行火炮；他们得到了大量的车拖高射炮，所以他们建议只限制自行高射炮。

武器清单上的其它项目也是如此。桑地诺分子说准备讨论的武器，大部分是他们没有的武器。他们已经明确表示拒绝考虑对他们庞大军队的任何限制。

我国政府强烈赞成中美洲通过谈判实现政治解决。我国政府一贯支持孔塔多拉集团国家为提出区域解决办法所作的努力。我国政府愿意遵守保证能全面地、可核查地和同时执行1983年孔塔多拉目标文件的协议。

令人遗憾的是，桑地诺政权和以往一样阻挠孔塔多拉集团国家为寻求和平解决办法所作的努力。在这一方面值得注意的是，今天我们面前的这个决议草案只字不提作为广泛接受的通过谈判实现和平的唯一途径的孔塔多拉进程。

尼加拉瓜想让我们大家相信，它在孔塔多拉发起的谈判进程中是灵活的。桑地诺分子似乎认为，我们是健忘的。他们似乎认为，我们忘记了他们曾多次阻挠了和平进程。例如去年，他们要求推迟六个月谈判。此外，在1986年4月的孔塔多拉会议上，尼加拉瓜外长拒绝接受孔塔多拉集团和支持集团，以及中美洲四个民主国家主张的作法，因而要对谈判不能取得进展负责。

尼加拉瓜还想让我们相信，它愿意签署最新的孔塔多拉协议草案。但是，他所提出的条件，过去是，现在也是中美洲各民主国家所不能接受的。尼加拉瓜对

尼加拉瓜的邻国又是怎样的呢？如果尼加拉瓜果真要与邻国和平相处，那么它为什么集结了中美洲历史上人数最多的部队，而且使之装备着该地区从未有过的先进的苏联武器？桑地诺分子想让我们相信他们准备签署最新的孔塔多拉文件草案，而事实上他们坚持孔塔多拉范围内的军备谈判只限于十四种类型的武器。只要看一眼桑地诺分子的建议就可以看到这是何等的口是心非。他们的军备建议，对他们庞大的军部几乎毫无影响。例如：他们得到了几十部122毫米多管火箭发射器，所以他们建议只限制口径大于122毫米的火箭；他们得到了大批的120毫米迫击炮，所以他们建议只限制口径大于120毫米的迫击炮；他们得到了几十尊此了解，但拒不妥协。

在7月和上个星期，我对尼加拉瓜代表提出了一些基本的问题，问他桑地诺政府对自己的人民和邻国的意图如何。虽然安理会多次提供机会让他们申述自己的理由，但尼加拉瓜代表拒不回答。

我想试图作出回答。桑地诺政权应与民主反对派所有成员坐下来谈判达成一项计划，使尼加拉瓜人民能在自由和公正的选举中，选择自己的领导人和他们希望的政府。他们应结束对邻国的侵略，为恢复区域和平进行认真的谈判。这才是通往这个地区和平的道路。

李鹿野先生（中国）：

中国代表团对中美洲地区紧张局势深为关切，我们认为解决中美洲问题的根本途径是排除一切外来势力对该地区的干涉，尊重中美洲各国的国家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对中美洲国家任何形式的干涉和渗透都只能加剧该地区的紧张局势和动乱，使问题更加复杂化。我们认为，中美洲各国之间的问题，尼加拉瓜和美国之间的问题，应通过平等协商，按照国际关系准则和联合国宪章的有关原则，求得和平解决，而不应诉诸武力或武力威胁，国际法院于今年六月所作的判决应该得到有关国家的尊重。本着这个立场，中国代表团将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主席：我现在把第 S / 1 8 4 2 8 号文件中的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澳大利亚、保加利亚、中国、刚果、丹麦、加纳、马达加斯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

反对：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法国、泰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主席：表决结果如下：11票赞成，1票反对，3票弃权。由于一个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的反对票，决议草案得不到通过。

一些代表要求作表决后发言，我现在请他们发言。

比尔林先生（丹麦）：当安理会今年7月开会讨论国际法院1986年6月27日裁决意见时，我国代表团已经解释了丹麦对国际法院的立场。我们还在这次和以前的安理会辩论中，阐明了我国对整个中美洲局势的看法。

因此，我们今天只要提出，丹麦依然相信国际法院在和平解决争端中的重要作用，相信各会员国有必要接受法院的判决。丹麦是本机构中无条件、无保留地接受国际法院强制性裁决的少数几个国家中之一。我们认为，应该有更多的会员国这样做。

我国坚决相信并支持国际法院所代表的国际正义的原则，因此，我们投票赞成刚才表决的决议。实际上，这些原则有利于联合国创始者们为联合国所制定的目标，即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发展国家间友好关系。

约翰·汤姆森爵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支持国际法和《宪章》的权威，是我国政府的一贯立场。我们也充分支持国际法院，我注意到，我国是安理会5个常任理事国中唯一接受国际法院强制性裁决的国家，有关各方遵守国际法

院决定，是《宪章》明确的义务。但是，一个在国际上并不履行自己义务的尼加拉瓜政权，要求在这一问题上有选择地运用《宪章》，这是十足的放肆行为。这种行为不是对《宪章》的尊重，而是为了自己狭隘的政治目的利用《宪章》。

虽然，我们不在法律上对决议草案提出质疑，但是，我们不能支持这项决议草案，因为它没有考虑到更加广泛的政治因素，没有承认在很大程度上，尼加拉瓜是自找麻烦。因此，我国代表团投了弃权票。

德凯穆拉里亚先生（法国）：我国代表团已在安理会上多次表明了法国对中美洲问题的立场。我国特别一再声明，希望这一冲突在对话的基础上得到和平解决，实现和解。鉴于这一原因，我们一贯并继续支持孔塔多拉集团4个成员国的行动。这方面，我们特别重视孔塔多拉集团及其支持集团成员国10月1日发表的《宣言》。

法国政府和其他国家一样，对该区域紧张局势加剧，以及可能扩大和升级感到担忧。

尽管遇到了障碍，我们继续希望能够最终找到一个令人满意的全面解决办法，以便保证这一区域的和平与安全。在这方面，法国代表团希望安理会能够一致地通过一项决议草案，为上述努力作出重大贡献。但是，安理会面前的这一决议草案同我们在7月31日审议过的草案一样，在实质性问题 and 国际法院的作用问题上，不妥当地提到了国际法院1986年6月27日作出的裁决。鉴于这一原因，我国代表团不得不再次弃权。

格贝霍先生（加纳）：请允许我明确说明，我要求发言并不解释投票，也不是行使答辩权，而是行使我作为安理会成员的权利。

安理会刚才未能在一个具有里程碑意义问题上作出决定。造成这一情况是因为一个安理会常任理事国行使了否决权。这样是安理会权限之内的正当行动，我们尊重因此产生的决定。但是，我们不能不感到遗憾，安理会未能支持国际法院的裁决进而加强《宪章》，特别是因为安理会的15个成员国里，有11国赞成决议草案，1国反对，3国弃权。

这一重大决定对所有国家，尤其我国这样的军事上无足轻重的小国，带来了教训。我们深为支持联合国的理想，多方参加联合国的活动，因为联合国有助于巩固我们的独立、主权和国家身份。因此，任何削弱联合国的存在和削弱它发挥有效作用的事情也同样是对我们国家主权的削弱。这是一百多个会员国对国际关系和联合国的共同看法。在最近的哈拉里首脑会议上通过的一份宣言中，这些国家重申它们及整个不结盟国家集团对中美洲区域的关切。

我必须重复，安理会今天作出的决定虽然是合法的，但是这个决定构成了一个典范：除非我们联合一起采取行动，以诚意遏制对中美洲的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否则就会产生这样的倒退。在这方面，我们重申对孔塔多拉进程的信念，希望它能实现所有有关各方都能普遍接受的政治解决。

历史告诫我们，联合国的许多先驱者感到痛苦，正是因为他们未能遵守各项主宰其存在和职能的原则和目标。联合国的缔造者确实从其他国际组织早期挫折的教训中大受裨益，从而建立了联合国——在这里，弱国和强国、大国和小国、富国和穷国不仅在政治上是被视作是平等的，而且通过认真遵守《宪章》使它们的主权得到保证。

今天，通过我们集体作出的决定，使提出控诉的国家得不到这种保证，实际上我们所有国家都得不到这种保证。但是，加纳代表团还是希望以利用这个崇高的安理会的理事国，实际上也是联合国全体会员国的集体智慧、主动行动、创造力和诚意仍可被用来促进中美洲的和平与稳定，改善争端双方之间的关系，坚持联合国的规则、原则和目标。我们认为这就是我们在安全理事会的义务，是我们勤奋努力去达到的目标。

主席：尼加拉瓜代表要求发言。我请她发言。

阿斯托加·加德亚女士（尼加拉瓜）：由于美国的否决，今天安全理事会未能通过一项决议。美国今天用其表决和否决再一次反对了《联合国宪章》。它已

经下定决心要作各个国家中间的不法分子，把自己凌驾于国际社会之上。美国否决一件由不结盟国家提出，并得到安理会 11 个理事国支持的决议草案的事实表明美国为了要达到其政治目的，不惜在国际关系中使用武力。作为一个大国，一个强国，一个超级大国，美国认为自己有扼杀小国的权利。它认为自己有权力把自己成为国际关系中的唯一法官。它用自己的否决权践踏了国际法；它用自己的否决权拒绝了和平解决争端的办法。今天象前几次一样，我们听到美国代表为国家恐怖主义，为战争、死亡和耻辱进行辩护。美国的否决只是再一次表明它是以非法和不负责任的方式处理其国际关系的。

正如美国认为自己有权利决定那些为了争取独立、主权和自决权而进行斗争的人民的生死问题一样，美国阻止安理会通过一项决议或原则宣言。在这场辩论中，它对法院的判决提出质疑，对这个判决所应受到的尊重提出质疑。

尼加拉瓜有权利，也有义务继续运用联合国的一切机构争取和平解决争端，以便重申确保尊重国际法，放弃国际关系中的弱肉强食法则的极端重要性。小国的命运正处在千钧一发的危险时刻，我们不能这样不置一辞地漠然处之。在否决了这项决议草案之后，我所能做的就是要对美国在签署和批准《联合国宪章》时它所自由和合法承担的义务提出置疑。国际法现在已经变成什么样的东西了呢？文明国家之间的和平与谅解的前景又怎样了呢？

主席：在我的名单上已没有人要发言了，因此安全理事会结束现阶段对这个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 6 点 15 分散会。